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VERSE

寰宇

UNIVERS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寰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6)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業績

寰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收益	3	205,211	79,106
收益成本	4	(181,829)	(50,049)
電影版權減值虧損	4	(1,211)	(7,381)
銷售費用	4	(3,643)	(3,136)
行政費用	4	(35,541)	(27,924)
其他收入		4,584	175
其他虧損－淨額		(655)	(115)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5	43,744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增加		2,344	4,228
投資證券之未變現公平值收益		28,004	—
發行非上市認股權證之公平值虧損	6	(81,206)	—
其他經營收入／(費用)	4	1,411	(188)
財務收入		536	397
財務成本		—	(1,090)
應佔合營公司之(虧損)／利潤		(221)	1,087
除所得稅前虧損		(18,472)	(4,890)
所得稅(費用)／回撥	7	(5,855)	21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24,327)	(4,677)

* 僅供識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價值變動		(35)	—
土地及樓宇轉撥至投資物業後之公平值調整		—	10,980
		<u> </u>	<u> </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u>(24,362)</u>	<u>6,303</u>
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之每股虧損			
<i>(以港仙計)</i>			
—基本	8	<u>(1.42)</u>	<u>(0.27)</u>
—攤薄	8	<u>(1.42)</u>	<u>(0.27)</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附註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租賃土地	–	3,113
物業、機器及設備	1,581	14,677
投資物業	25,060	49,896
其他無形資產	1,858	1,858
電影版權及製作中之電影	32,021	171,268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924	1,145
應收合營公司之貸款	7,922	7,710
電影訂金	39,045	37,65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68	741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54,965	–
	163,744	288,058
流動資產		
存貨	2,968	3,284
應收賬款	<i>10</i> 25,466	24,758
應收貸款	<i>11</i> 38,930	–
已付訂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9,163	28,273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的金融資產	60,315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4,178	50,430
	231,020	106,745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	1,654
總資產	394,764	396,457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34,578	34,235
股份溢價		136,842	135,293
其他儲備		83,492	14,229
保留盈利		44,987	57,396
		<u>299,899</u>	<u>241,153</u>
總權益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52	—
遞延所得稅負債		4,742	246
		<u>4,794</u>	<u>246</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2	4,193	4,16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51,289	15,981
已收訂金		32,446	133,825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	1
融資租賃承擔		17	4
應繳稅項		2,125	1,083
		<u>90,071</u>	<u>155,058</u>
總負債			
		<u>94,865</u>	<u>155,304</u>
總權益及負債			
		<u>394,764</u>	<u>396,457</u>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140,949</u>	<u>(46,65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04,693</u>	<u>241,399</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作電影及電視連續劇、以不同錄像制式發行電影、電影放映、授出及轉授電影版權、出租投資物業、證券投資及放貸之業務。

本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幣千元為單位呈列。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乃依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經重估均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物業、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予以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實際結果或會與此等估算有所不同。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初次生效或可提前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採納以下與其營運有關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政府貸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聯合安排及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過渡性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引起任何重大變動，且對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本集團本期或過往會計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仍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金融資產與 金融負債對銷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之披露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更替衍生工具及延續對沖會計 徵費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修訂本)	投資實體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 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二零一三年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 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可接受折舊及攤銷方法之澄清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處理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訂立合約之收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待定

3.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按照向首席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首席經營決策者被認定為作出策略性決定的本集團之主席，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首席經營決策者已根據此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如下：

- 以不同錄像制式發行電影
- 電影放映、授出及轉授電影版權
- 出租投資物業
- 證券投資
- 放貸

首席經營決策者根據分部業績的計量，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此計量基準不包括來自經營分部非經常性開支的影響，例如出售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收益、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及發行非上市認股權證之公平值虧損。財務收入及所得稅(費用)／回撥不包括在經由首席經營決策者審閱的每個經營分部的業績內。除以下列明外，向首席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其他資料，按與綜合財務報表貫徹一致的方式計量。

總資產除投資物業、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的金融資產、應收貸款、存貨、應收賬款及其他未分配資產(計入租賃土地、物業、機器及設備、已付訂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外，均乃集中管理。此等項目為與總資產負債表資產對賬之一部份。

本集團之分部間交易主要包括授出電影版權，乃按成本互相轉讓。向首席經營決策者報告來自外部人士的收益，其計量方法與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方法一致。

各地域分部之間並無進行任何銷售交易。

主要分部報告－業務分部資料

二零一四年

	銷售貨品 港幣千元	電影放映、 授出及 轉授電影版權 港幣千元	出租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證券投資 港幣千元	放貸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本集團 港幣千元
收益								
對外之銷售	7,873	174,422	1,537	7,912	1,863	11,604	-	205,211
分部間之銷售	-	3,386	-	-	-	12	(3,398)	-
	<u>7,873</u>	<u>177,808</u>	<u>1,537</u>	<u>7,912</u>	<u>1,863</u>	<u>11,616</u>	<u>(3,398)</u>	<u>205,211</u>
業績								
減值虧損以及投資証券及投資物 業之公平值變動前之分部業績	(4,114)	(11,426)	1,224	6,071	1,274	(3,491)	-	(10,462)
投資証券之未變現公平值收益	-	-	-	28,004	-	-	-	28,004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增加	-	-	2,344	-	-	-	-	2,344
電影版權之減值虧損	-	(1,211)	-	-	-	-	-	(1,211)
分部業績	(4,114)	(12,637)	3,568	34,075	1,274	(3,491)	-	18,675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43,744
發行非上市認股權之公平值虧損								(81,206)
財務收入								536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221)
除所得稅前虧損								(18,472)
所得稅費用								(5,85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u>(24,327)</u>
資產								
分部資產	7,494	53,552	25,070	60,315	38,930	8,602	-	193,963
未分配資產								200,801
總資產								<u>394,764</u>
負債								
分部負債	1,826	59,675	187	-	-	4,343	-	66,031
未分配負債								28,834
總負債								<u>94,865</u>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2,288	10,902	8	-	-	10	-	13,208
未分配資本開支								11,355
總資本開支								<u>24,563</u>
租賃土地之折舊及攤銷	190	75	1	-	-	51	-	317
租賃土地之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649
租賃土地之總折舊及攤銷								<u>966</u>
電影版權之攤銷	4,748	157,597	-	-	-	-	-	<u>162,345</u>

	銷售貨品 港幣千元	電影放映、 授出及 轉授電影版權 港幣千元	出租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證券投資 港幣千元	放貸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本集團 港幣千元
收益								
對外之銷售	6,426	62,170	920	-	-	9,590	-	79,106
分部間之銷售	-	2,771	-	-	-	45	(2,816)	-
	<u>6,426</u>	<u>64,941</u>	<u>920</u>	<u>-</u>	<u>-</u>	<u>9,635</u>	<u>(2,816)</u>	<u>79,106</u>
業績								
減值虧損以及投資物業之 公平值變動前之分部業績	(4,016)	2,417	458	-	-	(990)	-	(2,13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增加	-	-	4,228	-	-	-	-	4,228
電影版權之減值虧損	-	(7,381)	-	-	-	-	-	(7,381)
分部業績	(4,016)	(4,964)	4,686	-	-	(990)	-	(5,284)
財務收入								397
財務成本								(1,090)
應佔合營公司之利潤								<u>1,087</u>
除所得稅前虧損								(4,890)
所得稅回撥								<u>213</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u>(4,677)</u>
資產								
分部資產	11,215	94,564	49,910	-	-	17,918	-	173,607
未分配資產								<u>222,850</u>
總資產								<u>396,457</u>
負債								
分部負債	1,984	131,873	335	-	-	6,460	-	140,652
未分配負債								<u>14,652</u>
總負債								<u>155,304</u>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2,382	427	25,422	-	-	34	-	28,265
未分配資本開支								<u>92,071</u>
總資本開支								<u>120,336</u>
租賃土地之折舊及攤銷	240	78	-	-	-	43	-	361
租賃土地之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u>641</u>
租賃土地之總折舊及攤銷								<u>1,002</u>
電影版權之攤銷	2,981	33,186	-	-	-	-	-	<u>36,167</u>

從屬分部報告－地域分部資料

	收益		總資產		資本性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於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香港及澳門	62,585	38,188	359,991	357,078	24,563	120,336
亞洲(香港及澳門除外)	141,704	40,283	34,712	39,317	-	-
北美洲	256	328	3	3	-	-
澳洲及紐西蘭	18	-	-	-	-	-
歐洲	478	297	35	35	-	-
其他	170	10	23	24	-	-
	<u>205,211</u>	<u>79,106</u>	<u>394,764</u>	<u>396,457</u>	<u>24,563</u>	<u>120,336</u>

4. 按性質分類之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電影版權之攤銷	162,345	36,167
租賃土地之攤銷	34	82
自置資產之折舊	920	909
租賃資產之折舊	12	11
電影版權之減值虧損	1,211	7,381
存貨撥備／(撥備回撥)	204	(8)
存貨之撇銷	20	2
電影訂金之撇銷	-	77
電影訂金撥備之回撥	(1,630)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21,044	18,326
已售存貨成本	3,248	2,734
廣告成本	1,794	881
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營運費用	288	287
核數師酬金	<u>1,497</u>	<u>890</u>

5.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日之公佈，本公司一間直接全資附屬公司Universe Films (Holdings) Limited (「UFH」)與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林小明先生(「買方」)訂立一份協議(「俊宜協議」)，據此，UFH已同意出售及買方已同意購買本公司當時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俊宜投資有限公司(「俊宜」)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港幣6,277,000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日同日，UFH及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寰宇鐳射錄影有限公司(統稱「寰宇物業投資賣方」)與買方訂立一份協議(「寰宇物業投資協議」)，據此，寰宇物業投資賣方已同意出售及買方已同意購買本公司當時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寰宇物業投資有限公司(「寰宇物業投資」)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港幣73,862,000元。

於出售日期，所出售實體之資產淨值總額如下：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代價	<u>80,139</u>
減：俊宜及寰宇物業投資之資產淨值：	
租賃土地	3,079
物業、機器及設備	12,417
投資物業	27,18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7
其他流動資產	301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2)
其他流動負債	<u>(7,152)</u>
	<u>35,880</u>
減：出售產生之直接開支	<u>515</u>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u><u>43,744</u></u>
出售附屬公司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現金代價	80,139
減：出售所產生直接開支之現金流出	<u>(515)</u>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	<u><u>79,624</u></u>

6. 發行非上市認股權證之公平值虧損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本公司訂立有條件配售協議（「認股權證配售協議」），按發行價每份認股權證港幣0.0025元發行342,000,000份非上市認股權證（「認股權證」）。認股權證將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於發行認股權證之日起計兩年期間以現金按初始認購價每股新股份（因行使認股權證所附之認購權而可能須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港幣0.25元（「初始認購價」）（可予調整）認購總額不超過港幣85,500,000元之本公司新股份。該協議構成一項衍生工具。認股權證配售協議的先決條件已獲達成，本公司據此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發行認股權證，導致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公平值虧損約港幣81,206,000元。該等認股權證確認為權益工具，且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獲行使。

本集團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計量該等認股權證的公平值。

7. 所得稅費用／（回撥）

香港利得稅已按年內本集團之估計應課稅利潤以稅率16.5%（二零一三年：16.5%）撥備。

扣自／（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所得稅費用／（回撥）金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香港利得稅	1,042	—
遞延所得稅	4,813	(213)
	<u>5,855</u>	<u>(213)</u>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港幣千元)	<u>24,327</u>	<u>4,677</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1,715,589,398</u>	<u>1,711,770,370</u>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港仙)	<u>1.42</u>	<u>0.27</u>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與攤薄虧損相同，原因為年內假設轉換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的發行在外普通股具反攤薄影響（二零一三年：相同）。

9. 每股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10. 應收賬款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	25,608	24,900
減：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備	(142)	(142)
應收賬款—淨額	<u>25,466</u>	<u>24,758</u>

應收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1日至90日	2,114	10,175
91日至180日	16,041	4,761
180日以上	7,311	9,822
	<u>25,466</u>	<u>24,758</u>

銷售錄像產品之信貸期為由7日至60日不等。電影放映、授出及轉授電影版權之銷售交易均以記賬形式進行。

應收賬款並無集中的信貸風險，因為本集團擁有眾多客戶，且遍佈世界各地。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賬款之減值確認撥備（二零一三年：無）。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撥備於備付賬戶內撇銷（二零一三年：無）。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擔保。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一名客戶向本集團提供港幣60,000元的銀行擔保。

11. 應收貸款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客戶貸款	<u>38,930</u>	<u>—</u>
列為：		
– 非即期	—	—
– 即期	<u>38,930</u>	<u>—</u>
	<u>38,930</u>	<u>—</u>

本集團一直嚴格控制未收回的應收貸款，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

應收貸款的信貸質量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並未逾期或減值		
– 無抵押貸款	29,930	—
– 有抵押貸款	<u>9,000</u>	<u>—</u>
	<u>38,930</u>	<u>—</u>

本集團之應收貸款（因於香港的放貸業務而產生）乃以港元計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貸款並未減值或逾期。

所有該等應收貸款之合約到期日為一年內。本集團致力透過審閱借方或擔保人的財務狀況，維持對應收貸款的嚴格控制，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

應收貸款按8.5厘至24厘之年利率計息。

為數港幣1,863,000元之利息收入已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之「收益」內確認。

12. 應付賬款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按發票日期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1日至90日	1,521	1,511
91日至180日	469	167
180日以上	2,203	2,486
	<u>4,193</u>	<u>4,164</u>

13. 未決訴訟

- (a)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七日，獨立第三方星輝海外有限公司（「星輝」）對本公司之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寰宇娛樂有限公司（「寰宇娛樂」）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原訟法庭展開一項法庭訴訟。

星輝在上述訴訟中指稱寰宇娛樂應向其支付935,872美元（相等於港幣7,299,799元），作為分享一齣名為「少林足球」之電影（「該電影」）之部份版權費。

根據香港高等法院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一日頒發之指令（「指令」），寰宇娛樂遭頒令及已向星輝支付港幣5,495,700元，即寰宇娛樂就該電影而從Miramax Films（即該電影之版權持有人）收取之部份版權費及星輝索償之部份金額。根據該指令，寰宇娛樂亦須向星輝支付為數港幣350,905元之利息及申請該指令所耗部份費用，所有有關費用已結清。由於指令並無處理星輝為數935,872美元（相等於港幣7,299,799元）之所有索償，故此寰宇娛樂有權繼續就星輝追討餘下為數約港幣1,804,099元（即港幣7,299,799元減港幣5,495,700元）之款項進行抗辯。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寰宇娛樂向星輝發出傳訊令狀，指後者不當地使用屬於雙方共同擁有之該電影中之若干權利。寰宇娛樂現追討因該不當利用權利而令寰宇娛樂蒙受之一切損失及損害。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九日，本公司之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寰宇鐳射錄影有限公司（「寰宇鐳射」）因指星輝侵犯寰宇鐳射就該電影所持的特許權利而向其發出傳訊令狀。寰宇鐳射現追討因上述侵權行為而蒙受之一切損失及損害。

根據法律顧問之意見，現階段預測對寰宇娛樂的上述索償結果尚屬言之過早。董事會認為對寰宇娛樂的上述索償之結果不會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 (b)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KPE」）向（其中包括）本公司、寰宇鐳射及林小明先生（本公司之一名董事）（傳訊令狀上之其中三名被告）發出有關因聲稱侵犯KPE所持有關影音光碟的專利權而產生之損失之傳訊令狀。

根據法律顧問之意見，現階段預測對本公司、寰宇鐳射及林小明先生的上述索償結果尚屬言之過早。董事會認為有關的經濟利益支出未能可靠地估計，故並無在綜合財務報表內就可能產生的任何負債作出撥備。

- (c)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八日，KPE向（其中包括）本公司、寰宇鐳射及林小明先生（本公司之一名董事）（傳訊令狀上之其中三名被告）發出有關因聲稱侵犯KPE所持有關數碼影音光碟的專利權而產生之損失之傳訊令狀。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對本公司及林小明先生之訴訟已作終止。對寰宇鐳射之索償已與KPE達成協議，並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內相應地確認適當的撥備。

概無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其他撥備。根據法律顧問的意見，寰宇鐳射並無面臨進一步的重大經濟利益支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面臨任何重大未決訴訟或索償。

14. 結算日後事項

- (a) 誠如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三日所公佈，本公司已訂立一份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委任一名配售代理以按竭盡所能基準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按每股配售股份港幣0.1元之價格認購最多343,200,000股本公司之新普通股（「配售股份」）。配售協議已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九日完成，並已成功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343,200,000股配售股份。發行343,200,000股配售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33,000,000元。
- (b) 誠如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所公佈，本公司以每份購股權港幣0.1738元之認購價授出171,604,000份即時歸屬及可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包括首尾兩日）兩年期間內行使之購股權予本集團之若干董事和僱員。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認購本公司之一股普通股份。

業務及營運回顧

整體集團業績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之綜合收益較去年同期增長約159.4%至約港幣205,200,000元，主要受惠於回顧年度內新推出之兩部大型製作電影「逃出生天3D」及「掃毒」之收入。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淨虧損約港幣24,3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420.1%。本集團淨虧損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i)於本年度發行非上市認股權證產生公平值虧損約港幣81,200,000元及(ii)因廣告費用及製作成本增加導致授出新推出電影版權之毛利貢獻減少，電影放映、授出及轉授電影版權之分部虧損較去年同期增加約港幣7,700,000元，而去年同期則授出更多非新推出電影及電視連續劇版權（已於過往年度悉數攤銷）而錄得較高之毛利，儘管本集團亦於本年度(iii)錄得來自出售投資證券及投資證券公平值變動之收益約港幣35,900,000元（須按適用稅率16.5%繳稅）及(iv)錄得來自出售寰宇物業投資有限公司及俊宜投資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收益約港幣43,700,000元。

就地域貢獻而言，於回顧年度內，來自海外市場之貢獻佔本集團總收益之69.5%（二零一三年：51.7%），原因為海外市場（特別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市場）授出新推出電影版權之收入增加。來自中國市場之收益增加311.3%至港幣121,900,000元，佔本集團綜合收益之59.4%（二零一三年：37.5%）。

錄像發行

於回顧年度內，本地錄像發行業務佔本集團綜合收益之約3.8%（二零一三年：約8.1%）。該業務分部營業額較上年同期增加約22.5%至約港幣7,900,000元，原因是回顧年度內推出的新影片數量增加。然而，由於經營環境欠佳，該業務分部的表現與上年相當。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分部虧損約港幣4,100,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4,000,000元）。

電影放映、授出及轉授電影版權

於本年度，該業務分部產生之收益為約港幣174,400,000元，較上年同期的約港幣62,200,000元增長約180.6%，佔本集團本年度總營業額之約85.0%（二零一三年：約78.6%）。

該業務分部收益大幅增長主要乃受惠於回顧年度內新推出之兩部大型製作電影「逃出生天3D」及「掃毒」之收入。而上年同期並無推出此類新的大型製作電影。

然而，該分部於本年度之分部虧損由上年同期的約港幣5,000,000元增至約港幣12,600,000元。分部虧損增加乃由於本年度新推出電影之廣告費用及製作成本增加導致毛利貢獻減少。而上年同期授出更多非新推出電影及電視連續劇（其成本已於過往年度悉數攤銷）版權，故錄得之毛利較高。

出租投資物業

於回顧年度內，該業務分部之收益錄得約67.1%之增長，由約港幣900,000元增至約港幣1,500,000元，原因為本年度投資物業之租期較去年同期有所延長。

證券投資

本集團自二零一三年十月起開始投資於主要由香港上市公司組成的股票市場。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的金融資產約港幣60,300,000元。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來自出售投資證券及其公平值變動的收益分別約港幣7,900,000元及港幣28,000,000元。

放貸業務

為實現高效利用現金資源的目標，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寰宇亞洲財務有限公司（「寰宇亞洲財務」）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於香港獲得放貸人牌照及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開始經營放貸業務。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貸款組合包括有抵押及無抵押貸款。利息收入之收益約為港幣1,900,000元（二零一三年：無）。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收取的平均年利率約為8.5厘至24.0厘。

其他收入

本年度之其他收入由上年同期的約港幣200,000元增加約26.2倍至約港幣4,600,000元。該增長主要乃受惠於本年度本公司電影之贊助收入及其他收入約港幣4,000,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200,000元）。

銷售費用

本年度之銷售費用由上年同期的約港幣3,100,000元增加約16.2%至約港幣3,600,000元。銷售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年度推出的新電影數量增加。

行政費用

本年度之行政費用由上年同期的約港幣27,900,000元增加約27.3%至約港幣35,500,000元。行政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年度為拓展新業務所產生之僱員福利開支及經常性開支增加所致。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日之公佈，本公司一間直接全資附屬公司Universe Films (Holdings) Limited (「俊宜賣方」) 與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林小明先生 (「買方」) 訂立一份協議 (「俊宜協議」)，據此，俊宜賣方已同意出售及買方已同意購買本公司當時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俊宜投資有限公司 (「俊宜」)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港幣6,277,000元。

俊宜的主要資產包括位於中國北京朝陽區東三環中路39號建外SOHO 24號樓第15層1501號的一個辦公室單位，建築面積為3,029平方呎，坐落於中國北京一個大型住宅／辦公室／商業綜合發展項目建外SOHO內。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日同日，本公司一間直接全資附屬公司Universe Films (Holdings) Limited及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寰宇鐳射錄影有限公司 (統稱為「寰宇物業投資賣方」) 與買方訂立一份協議 (「寰宇物業投資協議」)，據此，寰宇物業投資賣方已同意出售及買方已同意購買本公司當時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寰宇物業投資有限公司 (「寰宇物業投資」)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港幣73,862,000元。

寰宇物業投資的主要資產包括以下物業：

- (1) 坐落於一棟2層高貨車／私家車停車場平台加2層地下室上28層高工業大廈之18樓的一個工業單位 (可銷售面積約為13,983平方呎) (「偉倫中心物業」)；
- (2) 坐落於一棟2層高貨車／私家車停車場平台加2層地下室上28層高工業大廈之2樓的5個停車位 (「偉倫中心停車位」)；
- (3) 坐落於一棟2層高貨車／私家車停車場平台加2層地下室上28層高工業大廈之18樓的一個工業單位 (可銷售面積約為5,087平方呎)；
- (4) 坐落於一個大型低層住宅發展項目錦繡花園的一個獨立式住宅。該物業的建築面積約為1,297平方呎；及
- (5) 坐落於一棟包括2層高停車場平台的26層高工業大廈金龍工業中心之16樓的一個單位。該物業的可銷售面積約為1,000平方呎。

於訂立寰宇物業投資協議之前，本集團一直使用偉倫中心物業及偉倫中心停車位作為倉庫、配套辦公室及停車場用途。自寰宇物業投資協議在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五日完成後，本集團繼續使用偉倫中心物業及偉倫中心停車位作相同用途，並已通過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寰宇數碼娛樂有限公司與寰宇物業投資訂立一份租賃協議，月租為港幣244,000元。

俊宜協議及寰宇物業投資協議均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五日完成。本年度錄得出售俊宜及寰宇物業投資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收益總額約港幣43,700,000元。

所得稅（費用）／回撥

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所得稅費用約港幣5,900,000元，主要是源於本年度與投資證券未變現公平值收益有關的遞延所得稅約港幣4,600,000元。於上年同期，由於本集團錄得除稅前虧損約港幣4,900,000元，故本集團錄得所得稅回撥約港幣200,000元。

新投資／潛在投資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公佈，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日與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貴州多彩貴州城建設經營有限公司（「貴州多彩」）簽訂合作框架協議（「框架協議」），內容乃有關擬於多彩貴州城之開發項目（「多彩貴州城項目」）進行之合作，多彩貴州城為將於中國貴陽市建設之商業、休閒及旅遊景點。在多彩貴州城建設及營運階段，本集團將為貴州多彩提供設計、規劃及管理及人員培訓服務，同時將考慮在多彩貴州城內投資興建高級電影院。倘框架協議各訂約方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並無就彼等的建議合作訂立正式合作協議，框架協議將失效。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之公佈，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與優品汽車服務（上海）有限公司（優品上海，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及李佳先生（「李先生」）簽訂合作框架協議（「合作框架協議」）。根據合作框架協議，本集團、優品上海及李先生擬以下列方式進行合作：

1. 優品上海將協助本集團於中國成立外商獨資企業（「外商獨資企業」），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70,000,000元，並協助外商獨資企業從相關機關就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取得必要批准；

2. 優品上海將向外商獨資企業提供市場推廣及管理資源，並協助外商獨資企業發展及經營其汽車融資租賃業務（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方面）：
 - (a) 待外商獨資企業獲最終機關批准從事相關融資租賃業務後，向外商獨資企業引介汽車融資租賃客戶；
 - (b) 提供風險管理及融資租賃批准資源及系統；
 - (c) 就融資租賃之財務結算提供協助；
 - (d) 代表外商獨資企業處理收款及資產保存事宜；及
 - (e) 為外商獨資企業之僱員提供培訓服務。
3. 本集團將按照合作框架協議所述之方式，向Bestcar Services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間由李先生控制的公司）授出購買外商獨資企業或其直接控股公司20%至30%權益之購股權。購股權之行使期為外商獨資企業就於中國經營其汽車融資租賃業務取得所有必要牌照後三年內。

合作框架協議亦載列有關規定優品上海應如何就其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獲取報酬之擬定條款。

待本集團及優品上海滿意合作框架協議之標的事項之盡職調查結果後，本集團、優品上海與李先生將訂立正式合作協議，以列明合作之最終條款。

倘上述條件未能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獲達成，合作框架協議將告失效。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六日之公佈，本集團與耀琦控股有限公司（「耀琦」）及黃振隆（「黃先生」）（耀琦與黃先生統稱為「賣方」）就建議收購賣方於玉皇朝多媒體有限公司（「目標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團統稱為「目標集團」）之全部或部份持股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之意向書（「意向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六日，賣方合共持有目標公司78.64%之已發行股本。目標公司之股份數目及相關代價須待訂約方磋商。目標公司為一間於薩摩亞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i)漫畫及動畫的製作與發行；及(ii)多種多媒體技術研究與開發。

意向書之其他主要條款包括：

- (1) 本集團有權於意向書之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有關期間」）對目標集團之業務及營運開展盡職調查（「盡職調查」）。賣方應盡合理努力提供有關資料以協助本集團完成盡職調查。
- (2) 於完成盡職調查且待本集團滿意對目標集團所進行的盡職調查之結果後，訂約方將訂立正式買賣協議（「最終協議」）。

- (3) 賣方與本集團協定，於有關期間，賣方不得（其中包括）就建議收購事項與任何第三方（意向書所擬定者除外）發起、商討、磋商、支持或訂立任何協議或安排，或發起、商討、磋商或參與可能阻礙意向書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進行的任何事宜（「專有權責任」）。
- (4) 除有關專有權責任、保密責任及其他雜項條文的規定外，意向書並不構成任何一方就建議收購事項所作出的任何具法律約束力的承諾。

意向書將於以下情況發生時終止：

- (1) 賣方與本集團訂立最終協議；或
- (2) 賣方與本集團通過向對方發出事先書面通知各自同意終止該意向書；或
- (3) 本集團及賣方於意向書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或訂約方可能協定的其他日期）期間並無訂立最終協議。

上述框架協議、合作框架協議及意向書僅載列初步合作意向，須待各訂約方訂立正式合作協議載明合作的界定條款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作出有關框架協議、合作框架協議及意向書之進一步公佈。

展望

隨著中國經濟環境改善，其電影放映行業於二零一三年繁榮發展。根據中國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的報告，二零一三年錄得總票房收入約人民幣217.7億元。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中國電影總票房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9.9億元持續增長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7.4億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上升約25.0%。

中國電影放映行業繼續迅速發展，本集團將繼續在此領域中探尋新機遇。

除中國電影放映市場持續增長外，國內的整個娛樂產業（尤其是網絡遊戲市場）亦展現出巨大增長潛力。隨著智能手機及先進技術的日益滲透，本集團預計智能手機用戶於手機遊戲的消費未來將會迅速增加。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投資港幣55,000,000元於Hydra Capital SPC的投資組合，Hydra Capital SPC為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專注於通過認購股份投資於互聯網相關及移動應用相關行業），並登記為獨立投資組合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該項投資被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且於本集團其他全面收益中錄得公平值減少約港幣35,000元。

此外，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五日之公佈，本集團與中國手遊文化投資有限公司（前稱為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中國手遊文化」，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運作的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8081））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五日就成立合營公司（「合營公司」）訂立合營協議（「合營協議」）。該合資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在香港成立，其已發行股本為港幣20,000元，分別由中國手遊文化及本集團各擁有50%股權。該合資公司主要從事開發及銷售電腦及手機遊戲。

除前文「新投資／潛在投資」所述者外，本集團將繼續於娛樂、博彩、文化相關業務及其他擁有巨大潛力的業務領域探尋不同的投資機遇，以進一步多元化其業務及拓展收入來源，從而最大限度提高股東回報。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保持穩健。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結餘為港幣84,200,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50,400,000元）。

誠如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所公佈，本公司已訂立一份有條件配售協議（「認股權證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委任一名配售代理以按竭盡所能基準安排承配人按發行價每份認股權證（「認股權證」）港幣0.0025元認購認股權證。認股權證將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於發行認股權證之日起計兩年期間按初始認購價每份認股權證港幣0.25元（「初始認購價格」）（可予調整）以現金認購總額不超過港幣85,500,000元之本公司新股份。根據初始認購價每股新股份（於認股權證所附之認購權獲行使後將予配發及發行）港幣0.25元，本公司將最多配發及發行342,000,000股新股份（「認股權證股份」）。假設已向承配人配售最高總額為港幣85,500,000元之認股權證，則來自配售認股權證之所得款項淨額最高約為港幣600,000元。認股權證之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完成，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認股權證獲行使。本集團於本年度因發行認股權證產生約港幣81,200,000元之公平值虧損，而其對本集團之現金流量並無任何負面影響。

誠如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三日所公佈，本公司已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委任一名配售代理以按竭盡所能基準安排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按每股配售股份港幣0.1元之價格認購最多343,200,000股本公司之新普通股（「配售股份」）。配售協議已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九日完成，並已成功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343,200,000股配售股份。來自發行配售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33,000,000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約為港幣394,800,000元，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值港幣396,500,000元相若。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一三年：零），乃根據本集團之長期借貸及本公司之總權益計算。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自借貸產生任何財務成本。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成本港幣1,090,000元指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借予一間合營公司之貸款港幣8,800,000元與該筆貸款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之現值之間的差額，該差額將於合約貸款期限內透過時間推移而確認為累積收入。

鑒於本集團大部分交易均以港幣、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故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所面對之外匯波動風險有限，且本集團並無就對沖目的採用任何財務工具。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抵押資產（二零一三年：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48名（二零一三年：45名）僱員。僱員之薪酬會每年檢討，其中部分僱員亦可享有佣金。除基本薪金外，僱員福利亦包括酌情花紅、醫療保險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

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有條件批准及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舊計劃」）。

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批准更新舊計劃項下之計劃授權上限，即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於更新計劃授權上限之後，於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根據舊計劃可供發行之購股權總數為171,177,037份，相當於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前舊計劃項下概無購股權尚未行使。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本公司根據舊計劃以每份購股權港幣0.067元之認購價授出34,235,403份即時歸屬及可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包括首尾兩天）三年期間內行使之購股權予本集團之若干董事和僱員。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認購本公司之一股普通股。17,117,700份購股權於本年度已獲行使，而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舊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合共17,117,703份。

舊計劃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到期。根據舊計劃條文，於舊計劃期間授出及緊接該計劃結束前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繼續可根據其授出條款予以行使，儘管舊計劃已到期。

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有條件批准及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於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根據新計劃可供發行之購股權總數為171,604,979份，相當於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前新計劃項下概無購股權尚未行使。

於結算日後，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本公司根據新計劃以每份購股權港幣0.1738元之認購價授出171,604,000份即時歸屬及可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包括首尾兩天）兩年期間內行使之購股權予本集團之若干董事和僱員。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認購本公司之一股普通股。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之公佈。

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以下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有關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角色區分所述者除外。

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區分，有關職位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本公司目前並無任何高級職員擔任行政總裁一職。林小明先生為本公司創辦人及主席，亦已履行行政總裁之職責。林先生具備管理董事會所須之領導才能及對本集團之業務擁有深厚認識。董事會認為目前架構更為合適本集團，因該架構可令本集團之策略更有效地制定及落實。

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面負責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包括風險管理），並針對本集團目標制訂適當政策。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已對本集團財務及非財務監控系統的效能進行檢討。設立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僅可就重大錯誤陳述或虧損提供合理及非絕對的保證。有關監控乃受管理層檢討所監察。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乃董事會與本集團核數師就本集團審計事務進行溝通之重要聯繫，亦負責檢討外部審計工作、內部監控及風險評估各方面之成效。審計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永泰先生（主席）、林芝強先生及蔡永冠先生所組成。審計委員會於本年度內曾舉行三次會議。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全年業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本初步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全年的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的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載之金額核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鑒證工作準則》進行之鑒證工作，故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不就該項初步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刊登全年業績公佈及年度報告

本全年業績公佈分別刊載於聯交所之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之網站(www.uih.com.hk)。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上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林小明

香港，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林小明先生、洪祖星先生、楊劍標先生及林傑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永泰先生、蔡永冠先生及林芝強先生。